

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精检竣监〔2020〕016号



委托单位：安化南雅医院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

建设单位：安化南雅医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向吉中

编制单位：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昌小兵

项目负责人：李志明

报告编制员：文鑫鑫

建设单位：安化南雅医院有限公司

电话：18974902919

传真：/

邮编：413500

地址：湖南省益阳市安化县梅城镇启安
开发区

编制单位：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0731-86953766

传真：0731-86953766

邮编：410000

地址：长沙市雨花区振华路519号聚合工
业园16栋604-605号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81812051320

名称: 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长沙市雨花区振华路5号综合产业园16栋604-605

经审查,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检验检测数据,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本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81812051320

发证日期: 2019年09月29日

有效期至: 2024年02月08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仅用于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
- 3.本报告只对采样样品监测结果负责。
- 4.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 5.未经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报告。
- 6.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 7.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

声明：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目 录

1 项目概况	1
2 验收依据	2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2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书）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
2.4 其他相关文件.....	3
3 项目建设情况	3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
3.2 建设内容.....	4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5
3.4 水源及水平衡.....	6
3.5 生产工艺.....	7
3.6 项目变动情况.....	7
4 环境保护设施	7
4.1 污染治理/处置设施.....	8
4.1.1 废水.....	8
4.1.2 废气.....	9
4.1.3 噪声.....	10
4.1.4 固（液）体废物.....	11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2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12
4.2.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13
4.2.3 其他设施.....	13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3
5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主要结论建议及审批意见	16
5.1 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6

5.1.1 对污染防治设施效果的要求.....	16
5.1.2 环境报告表结论.....	16
5.1.3 环境报告表建议.....	17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7
6 验收执行标准.....	17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17
6.1.1 废气.....	17
6.1.2 废水.....	18
6.1.3 厂界噪声.....	18
6.2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19
7 验收监测内容.....	19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9
7.1.1 废气.....	19
7.1.1.1 无组织排放.....	19
7.1.2 废水.....	19
7.1.3 厂界噪声.....	19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0
8.1 监测分析方法.....	20
8.2 监测仪器.....	21
8.3 人员能力.....	21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1
8.5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1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2
9 验收监测结果.....	22
9.1 生产工况.....	22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3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23

9.2.1.1 废气.....	23
9.2.1.2 废水.....	24
9.2.1.3 噪声.....	25
9.2.1.4 污染物总量核算.....	25
10 验收监测结论.....	25
10.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5
10.1.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论.....	25
10.1.1.1 废水.....	26
10.1.1.2 废气.....	26
10.1.1.3 厂界噪声.....	26
10.1.1.4 固（液）体废物.....	26
10.1.1.4 污染物控制总量核算.....	27
10.2 环境管理、环保审批、验收手续执行情况检查.....	27
10.3 结论和建议.....	27
10.3.1 总体结论.....	27
10.3.2 建议.....	27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7
附件.....	29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评批复.....	29
附件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委托书.....	32
附件 3 营业执照.....	33
附件 4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34
附件 5 危废转移联单及台账登记.....	37
附件 6 污水接管网证明.....	40
附件 7 污水处理设施运行台账.....	41
附件 8 关于建设项目真实情况说明.....	43
附件 9 执行标准函.....	44

附件 10 验收意见及签到表.....	46
附件 11 公示截图.....	52
附件 12 检测报告.....	53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61
附图 2 平面布置图.....	62
附图 3 排水路径图.....	63
附图 4 监测布点图.....	64
附图 5 项目环保目标图.....	65
附图 6 部分现场采样照片.....	66

1 项目概况

至 2017 年 10 月安化县辖 23 个乡镇，总人口约 102.02 万。根据世界肾脏病日的数据显示，我国肾病患者率高达 13%，推断我国肾病患者数量是非常巨大的，肾病的防御和治疗是个急需解决的重大事情。安化县目前没有专业的肾病专科医院，急需建设专业肾病医院满足安化县肾病患者的需求。

为完善安化卫生服务体系，为人民提供医疗卫生服务，安化南雅医院有限公司利用东华阁商务宾馆现有建筑进行改造，利用医疗资源优势，开展肾病专科特色医疗。项目建设完成后，可提供床位 80 床，其中血液透析单元 50 个，腹膜透析单元 3 个，主要经营范围为肾病、血液透析室(中心)、剂科、检验科、病理科、放射科。

项目于 2019 年 1 月由湖南宏晟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通过评审，安化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9 年 1 月 11 日以编号安环审（表）【2019】05 号文予以批复。企业暂未办理排污许可证。

受安化南雅医院有限公司的委托，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根据国务院第 682 号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件<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进行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2020 年 3 月，组织了技术人员对该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环保处理设施与措施进行了现场勘察，调研了相关的技术资料，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2020 年 3 月 24 日至 3 月 25 日，我公司技术人员对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运行和管理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及核实，并对项目污染物排放及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实施了现场监测，并参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附录，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 全国人大常委会《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实施；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正；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6年10月29日通过，2018年12月29日修正；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11月7日修正；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82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实施；
- (7) 中国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
- (8)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湘环发 [2004]42 号《关于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监测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2004年6月；
- (9)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验字[2005]188 号《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中污染事故防范环境管理检查工作的通知》，2005年12月。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5 日。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书）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 《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湖南宏晟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

公司，2019年1月；

(2) 关于《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安化县环境保护局，安环审（表）【2019】05号，2019年1月11日；

2.4 其他相关文件

(1) 建设单位提供的其它技术资料、证明文件等。

3 项目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安化南雅医院有限公司位于湖南省益阳市安环县梅城启安开发区，项目北面为泔水，东面及南面为安化汽车东站，西面为居民。

项目建设一栋五层医技综合楼，1-2F为诊断科室和病房，3-4F为住院部，5F为血压透析，污水处理站及医疗废物暂存间均设置于1F西南侧密闭房间内，减少恶臭及噪声对周围居民的影响。

项目主要风险保护目标见表3-1。

表 3-1 项目主要风险保护目标

项目	环境保护目标	方位	厂界最近距离	规模	执行标准
水环境	泔水	N	10m	中河	GB3838-2002 中三类标准
大气环境	启安村居民	N	150~200m	5户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梅城镇居民	SW	10~400m	100户	
	启安村居民	SE	200~300m	10户	
	梅城镇居民	SW	80~500m	120户	
	望城完小	SW	250m	学校	
声环境	启安村居民	N	150~200m	5户	GB3096-2008 中2类、4a标准
	梅城镇居民	SW	10~200m	30户	
	梅城镇居民	SW	80~200m	20户	

3.2 建设内容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见表3-2。

表3-2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安化南雅医院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湖南省益阳市安化县梅城镇启安开发区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Q8315 专科医院				
法人代表	向吉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71430923MA4PL3W2X6				
产品及规模	80张床位				
占地面积	500平方米	建筑面积	2270.07平方米		
开工建设日期	2018年6月	试运行日期	2019年10月		
环评文件编制单位及编制日期	湖南宏晟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2019年1月				
环评文件审批部门、日期及文号	安化县环境保护局，2019年1月11日，编号安环审（表）【2019】05号				
投资总概算	200万元	环保投资概算	16.5万元	比例	8.25%
实际总投资	20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22万元	比例	11%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80人，实行三班倒，年工作365天。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3-3。

表 3-3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	工程名称	环评规模组成	实际规模组成
主体工程	医技综合楼	占地面积500m ² ，5层， 建筑面积2270.07m ²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由梅城镇供电网供电	与环评一致
	给水	由梅城镇自来水管网供水	与环评一致
	排水	雨污分流，污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梅城镇污水处理厂	与环评一致
	供暖及热水	中央空调，冷却塔位于楼顶；热水采用电锅炉	中央空调，挂机、冷却塔位于楼顶；热水采用电热水器
	消防	设置消防栓和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与环评一致

	消毒	医疗器械采用蒸汽灭菌器灭菌消毒,其他医疗物品、医疗废物采用二氧化氯消毒液进行消毒,污水采用二氧化氯进行消毒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	废水处理站,位于1F北侧	污水处理设施,位于1F西南侧
	废气	污水处理站喷洒除臭剂	密闭式污水处理设施,定期喷洒除臭剂
		医疗危废用密闭容器储存,加强消毒杀菌、定期清运	与环评一致
	固废	医疗废物暂存间约10m ² ,设于1F北侧	医疗废物暂存间约13m ² ,设于1F西南侧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		与环评一致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3-4。

表 3-4 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仪器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1	B超	台	1	1
2	心电图	台	1	1
3	自动生化分析仪	台	1	1
4	血透机	台	28	28
5	血透水机	个	1	1
6	血细胞分析仪	台	1	1
7	高压蒸汽锅	台	1	1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表3-5。

表 3-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品名	单位	年耗量	调试期间消耗量
1	一次性手术垫	块	15000	4500
2	一次性注射器	箱	500	150
3	一次性输液器	套	3000	900
4	一次性采血管	套	1000	300
5	一次性连接导管	根	2000	600

6	医用棉签	包	5000	1500
7	医用绷带	包	800	240
8	手术布	套	1000	300
9	手术衣	件	80	24
10	心电图纸	箱	1000	300
11	污水乙醇	500mL/瓶	50	15
12	络合碘	500mL/瓶	3000	900
13	氧气	40L/瓶	200	60
14	生理盐水	瓶	10000	3000
15	双氧水	150mL×12 箱	30	9
16	稀释液	5L/箱	50	15
17	盐酸	10L/箱	30	9
18	氯酸钠	500g/瓶	100	30
19	84 消毒液	500g/瓶	7000	2100

3.4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采取雨污分流制，分别设置污水和雨水排放系统。

①雨水排放系统：屋面雨水经雨水斗收集，地面雨水设雨水收集口，汇入雨水井后经内部雨水管道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②污水排放系统：项目废水主要来自于病人和医护生活污水、医疗废水、特殊废水（检验试剂产生的废水）；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医疗废水、特殊废水（特殊废水呈酸性，先在中和池中加石灰将废水 pH 值中和进行预处理）经污水管道再汇集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消毒、灭菌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的预处理标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梅城镇污水处理厂。

3.5 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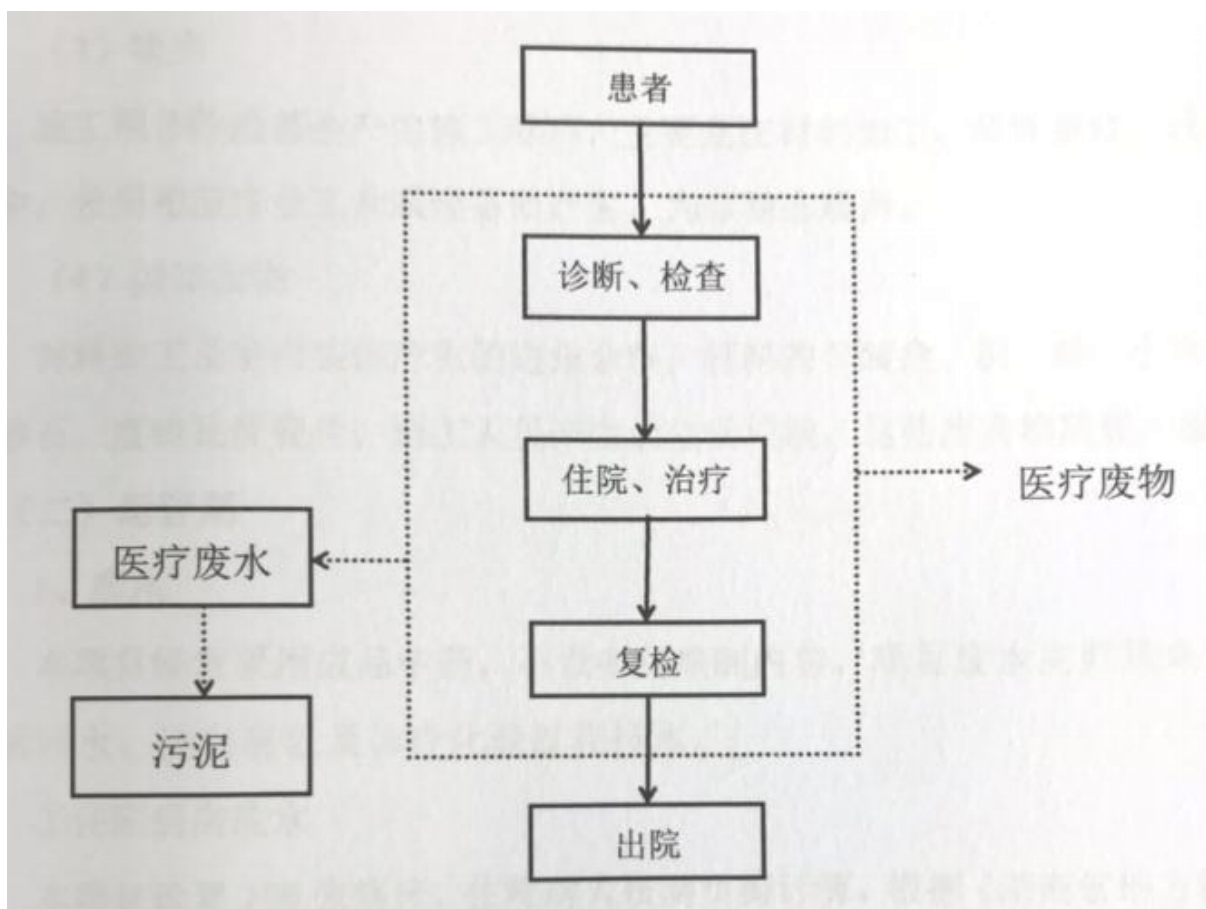


图 3-1 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说明：

前来医院就诊的病人在咨询台进行咨询后，根据自身的情况进行挂号、缴费、进行相应的诊断服务，根据诊断首先进行血、尿、粪便等常规检查，再制管、血透析治疗，治疗后症状较轻的病人休息几小时可出院，严重的病人需住院跟踪治疗（继续制管血透析等），直至康复后出院。

3.6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经过对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现场核查，对比环评及批复要求，本次验收范围内的建设内容、规模、地点及配套环保设施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无重大变更。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特殊废水（仪器检验过程中含有少量的如磷酸肌酸、丙氨酸、葡萄糖氧化酶及缓冲溶剂等）、酸性废水；项目产生的酸性废水经中和后与通过化粪池与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以及医疗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梅城镇污水处理厂；特殊废水收集后当做医疗废物交由益阳市特许医疗废物集中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简述：废水经化粪池或预处理池后，经排水管网进入调节池，调节池前部设置自动格栅，格栅去除污水中的纱布、塑料袋等固体医疗垃圾，防止水中较大的物体进入后续单元。调节池内设提升水泵，对水质、水量进行均调。污水经提升后进入沉淀池，消毒采用电解法制备二氧化氯消毒工艺，消毒后外排。

废水治理/处置设施情况，见表4-1，废水治理设施照片见图4-1。

表4-1 废水治理/处置设施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排放量(t/a)	治理设施	工艺与设计处理能力	设计指标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员工生活	pH值、COD、SS、NH ₃ -N、动植物油	间断	1036	自建污水处理设施	35t/d	/	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梅城镇污水处理厂
医疗废水	病房、医疗室	SS、粪大肠菌群、色度	间断	2920			/	
特殊废水	仪器检验过程	/	间断	24	收集后作为医疗废物处置	/	/	交由益阳市特许医疗废物集中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酸碱废水	检验试剂	pH值	间断	300	加碱中和后排入污水处理设施	35t/d	/	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梅城镇污水处理厂



图 4-1 废水处理设施照片

4.1.2 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医疗废物暂存间、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

(1) 医疗废物暂存间

医疗废物暂存间位于一楼西南侧，暂存间为密闭式状态，医疗废物一天一运，仅产生少量的臭气浓度，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2) 污水处理站

污水处理站位于一楼西南侧，暂存间为密闭式状态，水处理池已用盖板进行密封，

定期喷洒除臭剂进行除味。

废气治理/处置设施情况，见表4-2，废气治理设施照片见图4-2。

表4-2 废气治理/处置设施情况一览表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医疗废物暂存间恶臭	医疗废物暂存间	臭气浓度	无组织	暂存间密闭	周围环境大气
污水处理站恶臭	污水处理站	臭气浓度	无组织	污水处理间密闭，定期喷洒除臭剂	周围环境大气



图 4-2 废气处理设施照片

4.1.3 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是水泵、中央空调冷却塔、进出车辆产生的噪声。项目通过采取以下措施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1) 项目水泵安装于地下，并采取隔振措施，同时在设备选型上选用低噪声设备；
- 2) 空调风机出风口安装低噪声设备，中央空调冷却塔设置于楼顶紧靠东北侧，冷却塔四周设置隔声屏障等。
- 3) 靠医院进出道路一侧设置绿化隔离带，加强交通管理，规定车辆进出减速慢行。

4.1.4 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危险废物和员工生活垃圾。

(1) 危险废物

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感染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废水处理站污泥。以上废物均属危险废物，医疗废物收集后装入收集筒内，暂存于一楼西南侧的医疗废物暂存间临时贮存，医疗废物暂存间面积13m²，封闭化管理，并设置防渗措施，每天转运一次，以上危废统一交由益阳市特许医疗废物集中处理有限公司处置；废水处理站污泥因运行时间较短，目前暂未产生。

(2) 生活垃圾

本项目产生的员工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于垃圾桶内，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固（液）体废物的处置措施，见表4-4。

表4-4 固（液）废处理/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来源	类别	产生量(t/a)	处理量(t/a)	处理处置方式	固（液）体废物暂存与污染防治	处置去向
1	医疗废物	治疗过程	危废，编号HW01	10	10	交由益阳市特许医疗废物集中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收集桶、危废暂存间	已签订委托处置合同
2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32.4	32.4	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垃圾桶	/



<p>密闭式医疗暂存间</p>	<p>医疗废物管理制度</p>
	
<p>分类收集</p>	
	
<p>医疗废物处置流程图</p>	<p>生活垃圾桶</p>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及现场踏勘情况，本项目车间内已进行地面硬化，厂内已设置了较为完善的消防灭火系统，危废暂存间与污水处理间进行地面硬化以及防渗设施，配备了便携式干粉灭火器等消防器材。建设单位已设置了企业内部应急组织，厂内配备了相应的应急物资。

4.2.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安装了规范的废水取样口，以方便环境监测操作取样。

本项目未安装废气、废水在线监测装置。查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等文件，未规定本项目须安装安装废气、废水在线监测装置。

4.2.3 其他设施

(1) “以新代老”改造工程

本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项目，不涉及“以新代老”改造工程的情况

(2) 关停或拆除现有工程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涉及关停或拆除现有工程的情况。

(3) 淘汰落后生产装置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年修正）》，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属于允许类项目；根据《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年本）》，本项目使用的生产设备均不属于淘汰类。因此，本项目不存在淘汰落后生产装置的情况。

(4) 生态恢复工程

本项目不涉及生态恢复工程。

(5) 边坡防护工程

本厂区不涉及边坡防护工程。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该项目实际总投资200万元、环保投资22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额的11%，各项环保设施实际投资情况见表4-6。

2019年1月由湖南宏晟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项目的环境报告表，2019年1月11日安化县环境保护局对《环境报告表》进行了批复。项目在进行中基本落

实了《环境报告表》及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基本落实了环保“三同时”制度。

表 4-6 项目环保投资及“三同时”制度落实一览表

项目	排放源	环评措施	实际措施	投资金额（万元）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与环评一致	1
	医疗废水	35m ³ /d 污水处理站	与环评一致	15
废气	污水处理站臭气	植物除臭	喷洒除臭器除臭	1
	危废暂存间臭气	密闭、定期外运	与环评一致	1
噪声	冷却塔、水塔设备噪声	合理布局、距离衰减	与环评一致	1
	车辆噪声	居民区禁鸣、减速	与环评一致	/
固体废物	医疗废物	低温贮存，危废暂存间暂存，交资质单位处置	与环评一致	2
	污泥	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目前暂未产生，后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
	生活垃圾	垃圾桶集中收集	与环评一致	1
合计				22

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表4-7 批复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意见	落实情况
加强环境管理，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制订切实可行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定期对“废气、废水、废渣”处理设施进行维护和检查，禁止“三废”超标排放。	已落实。 企业已建立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专职环保管理人员，制定了环境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安排专人定期对各项设施进行检查和维护。
建设过程中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尽量缩短施工期并要求你单位选择在客流量较少时间段进行施工；选用低噪音设备施工，保持室内机械通风，并关闭各施工楼层进出口门窗，确保室外噪声达标排放；建材临时堆放时做好覆盖减少散落和飘尘；装修选用国家环保认证的材料，并做好室内通风工作；施工垃圾集中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置；施工生活污水依托各层现有的卫生间设施排放。	已落实。 经调查，项目在施工期，施工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不外排。采取路面洒水、围挡作业、加装防尘网、渣土封闭运输、在施工场地设置清洗点等措施减少扬尘污染。采用低噪声设备和限制作业时间，防止噪声扰民。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同时，尽量缩短施工时间。加强绿化屏障等消声措施。项目建筑垃圾按渣土部门要求处置。
营运期医院病区污水、特殊废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酸碱废水经过预处理后再与生活污水一同汇入化粪池处理，再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梅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站格栅拦下的固体废物与淤泥经预处理消毒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清运，并定期对污水处理站进行检修，设专人负责。	已落实。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项目医疗废水与通过化粪池与处理后的生活污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梅城镇污水处理厂。废水处理站污泥因运行时间较短，目前暂未产生。
污水处理站和危废暂存间的恶臭，通过采	

<p>取加强绿化、及时清运、贮存密闭、杀菌消毒、及时清运等措施将影响降到最低,并定期喷洒除臭剂;要求你单位选用自带尾气净化的柴油发电机,发电机房必须设有专门的机械排风系统,抽排发电机产生的废气。</p>	<p>已落实。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危险废物和员工生活垃圾。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感染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废水处理站污泥。以上废物均属危险废物,医疗废物收集后装入收集筒内,暂存于一楼西南侧的医疗废物暂存间临时贮存,医疗废物暂存间面积13m²,封闭化管理,并设置防渗措施,每天转运一次,以上危废统一交由益阳市特许医疗废物集中处理有限公司处置;废水处理站污泥因运行时间较短,目前暂未产生。本项目产生的员工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于垃圾桶内,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p>
<p>无毒无害药品的包装材料分类收集,可回收利用的交物资回收单位收运处置,不可回收利用的连同生活垃圾一起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医疗废物集中收集至医疗废物暂存间,医疗废物暂存间须做好“防渗、防风、防雨、防晒”措施,配备冷藏室,做好密封措施;有害物质与一般医方画物分开存放,并设目标,定期对暂存间进行消毒和清洁,暂存的医疗废物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p>	<p>已落实。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是水泵、中央空调冷却塔、进出车辆产生的噪声。项目通过采取以下措施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1)项目水泵安装于地下,并采取隔振措施,同时在设备选型上选用低噪声设备;2)空调风机出风口安装低噪声设备,中央空调冷却塔设置于楼顶紧靠东北侧,冷却塔四周设置隔声屏障等。3)靠医院进出道路一侧设置绿化隔离带,加强交通管理,规定车辆进出减速慢行。</p>
<p>要求你单位在室内设备房与设备上做好隔声、隔振措施,且加强日常交通管理,车辆进出院区时减速慢行、禁止鸣笛,在院内设置绿化隔音带降低车辆噪音影响</p>	<p>已落实。 危险化学品已按照要求进行储存于操作,安排专人定期对设备进行管理与维护。</p>
<p>危险化学品药品按要求储存与操作,日常加强对设备的管理与维护保养,储存所周边设置防渗漏地沟,并制定相应的事故应急预案预防事故的发生。</p>	<p>已落实。 危险化学品已按照要求进行储存于操作,安排专人定期对设备进行管理与维护。</p>

5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主要结论建议及审批意见

5.1 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5.1.1 对污染防治设施效果的要求

(1) 对废水防治设施效果的要求

项目主要水污染源是生活污水以及医疗废水。特殊废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污水与医疗废水经化粪池、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预处理标准排入梅城镇污水处理厂。因此，本项目所产生的废水经以上措施处理后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2) 对废气防治设施效果的要求

项目大气主要污染源是污水处理站恶臭和危废暂存间恶臭。本项目污水处理站采用封闭式，恶臭气体逸散少，自然通风后不会对项目周围空气环境造成明显影响。危废暂存间通过采取加强绿化、及时清运、贮存密闭、杀菌消毒、及时清运等措施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 对噪声防治设施效果的要求

项目主要声污染源是水泵和冷却塔运行噪声。采取适当减震、隔音、降噪等措施再经自然衰减后，项目周边噪声可以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不会对周围声环境质量产生较大影响。

(4) 对固（液）体防治设施效果的要求

项目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和污水处理站污泥。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医疗废物分类收集，建设危废暂存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清运。污水处理站污泥经消毒后定期由有资质单位清运。

因此，建设单位若能有效落实以上措施，则项目产生固废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5.1.2 环境报告表结论

综上所述，本环评认为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场址选址基本合理。目前所在区域环境质量能满足只要建设单位在施工及营运期加强环境管理，认真执行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加强环保管理的情况下，运营期间产生的各类污染均可达标排放，对环境不会造成明显影响。因此从环保角度来看，建设项目是可行的。

5.1.3 环境报告表建议

①项目建设单位在严格执行“三同时”的管理规定，切实落实本环境影响报告中的环保措施的情况下，加强环境管理，确保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地运行，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使项目建成后对环境的影响减少到最低限度；

②建立完善的环保管理体系，定期对外排废水进行监测，并做好管理台账；

③项目危险废物处置应做好储运工作，不得随意处置医疗废物。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安化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号安环审（表）【2019】05号），2019年1月11日。批复详见附件1。

6 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目验收的执行标准，均执行最新颁布的环境质量标准。原则上执行环境报告表（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所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在环境报告表（书）审批之后发布或修订的标准对建设项目执行该标准有明确时限要求的，按新发布或修订的标准执行。本次验收的执行标准如下：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6.1.1 废气

本项目外排废气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标准限值。具体标准值见表6-1。

表6-1 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因子	无组织排放限值 (无量纲)	标准号及标准等级
臭气浓度	10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 标准限值
氨	1.0	
硫化氢	0.03	

6.1.2 废水

本项目废水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二中预处理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详见表6-2。

表6-2 废水排放标准

废水类别	污染因子	标准值	标准号及标准等级
废水	pH值	6~9 (无量纲)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表二中预处理标准
	悬浮物	60mg/L	
	化学需氧量	25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 mg/L	
	余氯	2~8	
	粪大肠菌群	5000 (MPN/L)	
	铬	1.5	
	氰化物	0.5	
	汞	0.05	
	氨氮	45 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6.1.3 厂界噪声

本项目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2类、4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6-3。

表6-3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dB(A)]

类别	时段	限值	区域	标准号及标准等级
厂界环境噪声	昼间	60	2类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夜间	50		

	昼间	70	4类	
	夜间	55		

6.2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环评批复中未提及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7.1.1 废气

7.1.1.1 无组织排放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见表7-1。

表7-1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1#厂界上风向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3次/天，连续监测2天
	○2#厂界下风向		

7.1.2 废水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见表7-2。

表7-2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	★1#污水处理设施出口	pH、COD _{Cr} 、BOD ₅ 、氨氮、SS、余氯、粪大肠菌群、氰化物、汞、铬	3次/天，连续监测2天

7.1.3 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见表7-3。

表7-3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1#厂界东侧外1m处	噪声Leq (A)	昼、夜各监测1次，连续监测2天
	▲2#厂界南侧外1m处		
	▲3#厂界西侧外1m处		

▲4#厂界北侧外1m处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8-1。

表8-1 监测分析方法

采样方法			
无组织废气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 55-2000）		
废水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分析方法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及来源	检出限
废气	硫化氢	污染源废气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0.001mg/m ³
	臭气浓度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GB/T 14675-1993）	10（无量纲）
	氨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	0.01mg/m ³
废水	pH值	pH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GB 6920-1986）	/
	化学需氧量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828-2017）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0.5mg/L
	氨氮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0.025mg/L
	悬浮物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 11901-1989）	4mg/L
	余氯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乙二基-1,4 苯二胺滴定法（HJ 585-2010）	0.02mg/L
	汞	水质 汞、砷、硒、锑、铋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HJ 694-2014）	0.00004mg/L
	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异烟酸-巴比妥酸光度法（HJ 484-2009）	0.001mg/L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HJ347.2-2018）	20MPN/L
	铬	水质 32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HJ 776-2015）	0.03mg/L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8.2 监测仪器

监测使用仪器见表 8-2。

表8-2 监测仪器一览表

监测因子	仪器名称	型号	检定情况
硫化氢	UV-51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KFX-010	检定期内
臭气浓度	3L 气袋	--	检定期内
氨	UV-51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KFX-010	检定期内
pH 值	pHS-3C 型 pH 计	JKFX-017	检定期内
化学需氧量	KHCO _D 消解器	JKFX-FZ-013	检定期内
五日生化需氧量	LRH-150F 生化培养箱	JKFX-023	检定期内
氨氮	UV-51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KFX-010	检定期内
悬浮物	AS 220.R1 电子天平	JKFX-065	检定期内
余氯	UV-51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KFX-010	检定期内
汞	PF6-M1 非色散原子荧光光度计	JKFX-005	检定期内
铬	ICAP 70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JKFX-068	检定期内
氰化物	UV-51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KFX-010	检定期内
粪大肠菌群	DH124D 精密培养箱	JKFX-070	检定期内
噪声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JKCY-017	检定期内

8.3 人员能力

参加本次验收监测的人员，均经培训，持有合格上岗证，具备验收监测工作的能力。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仪器与设备依法送检，在检定合格有效期内；仪器测量前后用标准气体进行了检定，气体监测分析过程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监测 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进行。

8.5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

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等的要求进行。对废水样品，采集部分现场空白及现场平行样，在室内分析中采取平行双样、质控样等质控措施。

表8-4 废水监测质量控制一览表

项目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测定结果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结果评价
化学需氧量	2020.3.24	NY200324W10306	225	2.5	≤15	合格
		NY200324W10310	214			
氨氮	2020.3.25	NY200325W10306	43.6	6.3	≤15	合格
		NY200325W10310	38.4			
项目	分析日期	批号	标准值及不确定度	分析结果	结果评价	备注
化学需氧量	2020.3.24	2001107	106mg/L±5	108mg/L	合格	/
氨氮	2020.3.25	2005109	14.9mg/L±1.0	15.3mg/L	合格	/
质控样来源		环境保护部标准样品研究所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了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0.5dB，若大于0.5dB测试数据无效。附噪声仪器校验表。

表8-5 噪声监测质量控制一览表

校准日期	声级计校准型号	声级计仪器编号	检测前校准值 dB(A)	检测后校准值 dB(A)	前后差值 dB(A)
2020.3.24	AWA6221A	JKCY-015	93.8	94.0	0.2
2020.3.25	AWA6221A	JKCY-015	93.8	94.0	0.2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25日对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见表9-1。

表9-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记录

监测日期	生产产品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生产负荷 (%)
2020.3.24	住院床位数	100张	78张	78
2020.3.25		100张	80张	80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气

(1) 无组织排放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9-3。

表9-2 监测期间的气象参数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温度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1#厂界上风向	2020.3.24	26.5	100.8	西南	2.1
	2020.3.25	27.1	100.7	西南	2.4
○2#厂界下风向	2020.3.24	26.7	100.8	西南	2.1
	2020.3.25	27.0	100.7	西南	2.4

表9-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监测结果 (mg/m ³)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氨			硫化氢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1#厂界上风向	2020.3.24	10L	10L	10L	0.19	0.22	0.21	0.013	0.015	0.012
	2020.3.25	10L	10L	10L	0.17	0.21	0.19	0.015	0.011	0.014
○2#厂界下风向	2020.3.24	10L	10L	10L	0.25	0.27	0.23	0.016	0.017	0.013
	2020.3.25	10L	10L	10L	0.24	0.29	0.26	0.018	0.020	0.016
标准限值		10			1.0			0.03		

注：标准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标准限值。

由表9-3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排放无组织废气中臭气浓度、氨、硫化氢的监测结果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标准限值。

9.2.1.2 废水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9-4。

表9-4 废水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样品状态	检测结果 (mg/L, pH 值: 无量纲, 粪大肠菌群: MPN/L)									
			pH 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余氯	粪大肠菌群	铬	汞	氰化物
污水处理设施出口	2020.3.24	微黄微臭微浊	7.26	43	230	72.5	15.2	4.26	1.1*10 ³	0.03L	0.00041	0.001L
		微黄微臭微浊	7.14	45	212	73.6	13.7	3.78	1.3*10 ³	0.03L	0.00043	0.001L
		微黄微臭微浊	7.37	51	220	71.5	16.1	4.06	1.3*10 ³	0.03L	0.00042	0.001L
	2020.3.25	微黄微臭微浊	7.42	59	245	72.1	14.6	3.92	1.2*10 ³	0.03L	0.00042	0.001L
		微黄微臭微浊	7.18	55	208	77.6	12.9	4.34	1.3*10 ³	0.03L	0.00044	0.001L
		微黄微臭微浊	7.22	47	237	71.6	14.1	3.86	1.2*10 ³	0.03L	0.00042	0.001L
排放负荷			/	/	9.65	3.13	0.62	/	/	/	/	/
最高允许排放负荷 (g/(床位·d))			/	60	250	100	/	/	/	/	/	/
标准限值 (mg/L)			6~9	60	250	100	45	2~8	5000	1.5	0.05	0.5

注: 氨氮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其余标准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二中预处理标准; 粪大肠菌群样品数据由长沙环院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

由表9-4可知, 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污水处理站出口监测因子pH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余氯、粪大肠菌群监测结果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二中预处理标准, 氨氮监测结果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排放负荷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二中最高允许排放负荷。

9.2.1.3 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9-6。

表9-1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 Leq[dB(A)]		标准限值 Leq[dB(A)]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	2020.3.24	53.3	43.9	60	50
	2020.3.25	52.9	45.0	60	50
厂界南	2020.3.24	52.5	44.7	60	50
	2020.3.25	54.7	43.1	60	50
厂界西	2020.3.24	54.5	42.5	60	50
	2020.3.25	52.7	43.5	60	50
厂界北	2020.3.24	56.1	44.9	70	55
	2020.3.25	57.2	43.9	70	55

注：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4类标准

由表 9-6 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南、西侧昼间、夜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的要求，北侧昼间、夜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4 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9.2.1.4 污染物总量核算

因环评报告以及环评批复未提及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因此本次验收不对污染物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进行计算。

10 验收监测结论

10.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0.1.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论

10.1.1.1 废水

项目污水处理站出口监测因子pH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余氯、粪大肠菌群监测结果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二中预处理标准，氨氮监测结果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10.1.1.2 废气

项目排放无组织废气中臭气浓度、氨、硫化氢的监测结果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标准限值。

10.1.1.3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南、西侧昼间、夜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类标准限值的要求，北侧昼间、夜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4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10.1.1.4 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危险废物和员工生活垃圾。

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感染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废水处理站污泥。以上废物均属危险废物，医疗废物收集后装入收集筒内，暂存于一楼西南侧的医疗废物暂存间临时贮存，医疗废物暂存间面积13m²，封闭化管理，并设置防渗措施，每天转运一次，以上危废统一交由益阳市特许医疗废物集中处理有限公司处置；废水处理站污泥因运行时间较短，目前暂未产生。

本项目产生的员工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于垃圾桶内，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本项目产生的员工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于垃圾桶内，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以上固（液）体废物，均得到了合理处置，实现了固（液）体废物的减量化、无害化及综合利用。

10.1.1.4 污染物控制总量核算

因环评报告以及环评批复未提及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因此本次验收不对污染物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进行计算。

10.2 环境管理、环保审批、验收手续执行情况检查

建设单位依据国家有关环保政策的要求，于2019年1月由湖南宏晟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1月11日，安化县环境保护局以编号安环审（表）【2019】05号对《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详见附件1。项目从项目立项，环境影响评价，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设计、施工和试生产期的各项环保审批手续及有关资料齐全，验收监测期间各项污染物处理设施均正常运行。

本项目日常环境管理工作和环保设施的日常维修和管理由专人负责；制定了环保管理制度。

10.3 结论和建议

10.3.1 总体结论

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的废气、废水、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固体废弃物得到妥善处置。环评批复的主要要求得到落实，建议该项目通过环保“三同时”验收。

10.3.2 建议

- (1) 加强医疗废物的暂存与管理，登记完整转移联单；
- (2) 应定期检查、维修污水处理站处理设施，防止污染物处理系统故障。
- (3) 加强废水处理站运营管理，完善运营日志。
- (4) 因项目运营时间较短，污水处理设施暂未产生污泥，建议企业后续找有资质单位签订处置协议。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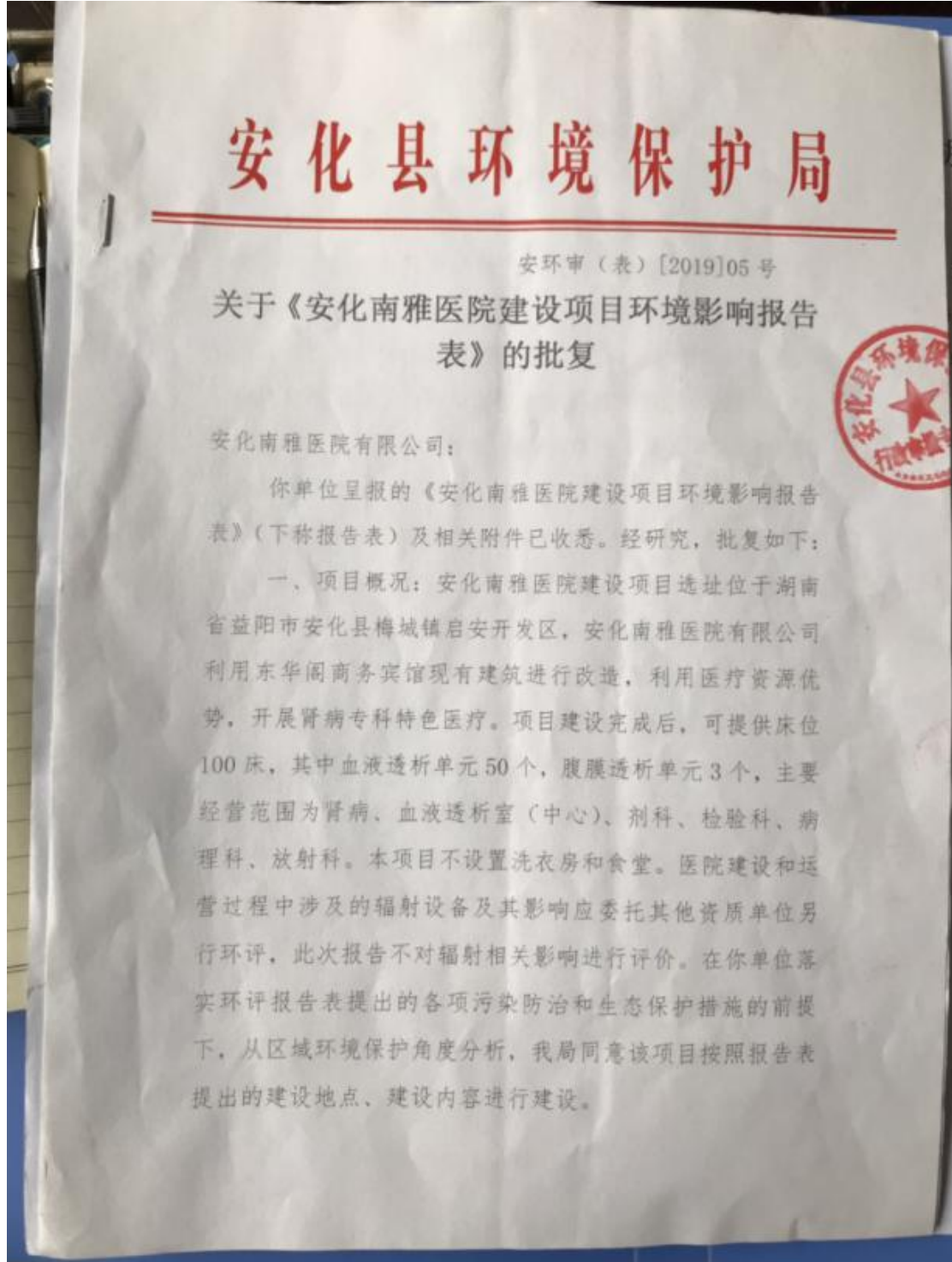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湖南省益阳市安化县梅城镇启安开发区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Q8315 专科医院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 111°39'18.00"，北纬 28°08'44.98"					
	设计生产能力		100 张床位				实际生产能力		100 张床位		环评单位		湖南宏晟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安化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湘环函【2017】15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 年 6 月				竣工日期		2019 年 10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安化南雅医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验收监测时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6.5		所占比例（%）		8.25					
	实际总投资（万元）		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2		所占比例（%）		11					
	废水治理（万元）		16	废气治理（万元）		2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35m ³ /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0m ³ /h		年平均工作时		8760h					
运营单位		安化南雅医院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71430923MA4PL3W2X6		验收时间		2020.3.24-3.25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动植物油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甲苯															
二甲苯																		
VOCs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附件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评批复



净化
系

二、安化南雅医院有限公司要认真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切实加强施工管理和营运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具体要求做到以下几方面：

1、加强环境管理，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制订切实可行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定期对“废气、废水、废渣”处理设施进行维护和检查，禁止“三废”超标排放。

2、建设过程中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尽量缩短施工期，并要求你单位选择在人流量较少时间段进行施工；选用低噪音设备施工，保持室内机械通风，并关闭各施工楼层进出口门窗，确保室外噪声达标排放；建材临时堆放时做好覆盖，减少散落和飘尘；装修选用国家环保认证的材料，并做好室内通风工作；施工垃圾集中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置；施工生活污水依托各层现有的卫生间设施排放。

3、营运期医院病区污水、特殊废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酸碱废水经过预处理后再与生活污水一同汇入化粪池处理，再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梅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站格栅拦下的固体废物与淤泥经预处理消毒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清运，并定期对污水处理站进行检修，设专人负责。

4、污水处理站和危废暂存间的恶臭，通过采取加强绿化、及时清运、贮存密闭、杀菌消毒、及时清运等措施将影响降到最低，并定期喷洒除臭剂；要求你单位选用自带尾气

净化装置的柴油发电机，发电机房必须设有专门的机械排风系统，抽排发电机产生的废气。

5、无毒无害药品的包装材料分类收集，可回收利用的交物资回收单位收运处置，不可回收利用的连同生活垃圾一起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医疗废物集中收集至医疗废物暂存间，医疗废物暂存间须做好“防渗、防风、防雨、防晒”措施，配备冷藏室，做好密封措施；有害物质与一般医疗废物分开存放，并设醒目标牌，定期对暂存间进行消毒和清洁，暂存的医疗废物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6、要求你单位在室内设备房与设备上做好隔声、隔振措施，且加强日常交通管理，车辆进出院区时减速慢行、禁止鸣笛，在院内设置绿化隔音带降低车辆噪音影响。

7、危险化学品药品按要求储存与操作，日常加强对设备的管理与维护保养，储存所周边设置防渗漏地沟，并制定相应的事故应急预案预防事故的发生。

三、项目建成后，按有关规定办理环保竣工验收手续。项目的环境保护现场监督管理由安化县环保局监察大队负责。



附件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委托书

委托函

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条例》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委托贵公司承担“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委托方：安化南雅医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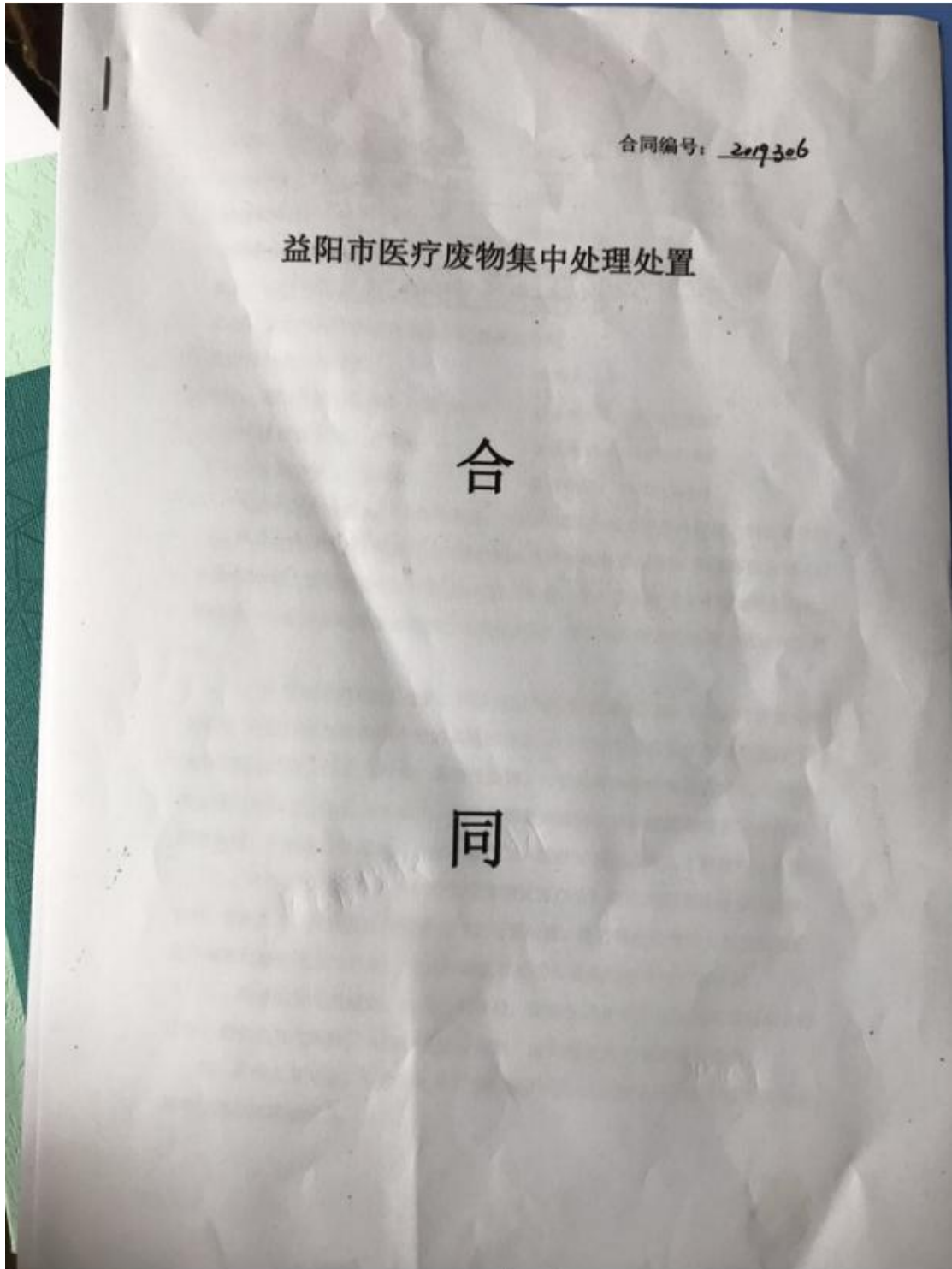


2020年3月

附件 3 营业执照



附件 4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方：安化县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向志中 联系电话：17726188551
业务联系人：何新志 业务联系电话：13511134868
收集联系人：肖艳云 收集联系电话：15873737083
地址：安化县梅城经济开发区

乙方：益阳市特许医疗废物集中处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建民 负责人：
地址：益阳市赫山区益阳大道 993 号 联系电话：0737-2222207
乙方运输部负责人：胡文斌 联系电话：13467372488
乙方业务部负责人：谭建波 联系电话：13016138801

为解决医疗废弃物对环境的污染，保护环境和保障人民身体健康，根据国务院《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卫生部《医疗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环发【2003】206号、省人民政府《医疗废物管理办法》的要求，对益阳市医疗废弃物进行无害化处理，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应根据国家卫生部、环保总局卫医发【2003】287号《医疗废物分类目录》，将医疗服务过程中产生的具有感染性、损伤性定义的医疗废物委托乙方代为合法处理处置。病理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化学性废物的收集待乙方申请物价收费标准后重新签订协议方可执行。严格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标准执行。严禁将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混入医疗垃圾，否则乙方有权停止收集。

二、甲方应按《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对医疗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包装、暂时贮存，根据医疗废物的性质进行预处理，使之符合处置中心的接收要求，因不规范收储导致乙方收运人员受伤或私自处理而引起的后果由甲方承担。

三、甲方应按有关规定，提供专用车位，指定专人在甲方指定的贮存场所进行交接，避免乙方收集时无人进行交接，否则，由此造成的后果由甲方承担。

四、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医疗废物委托给除乙方以外的其它医疗废物处置单位进行处理处置。

五、乙方作为益阳市唯一一家提供医疗废物处置服务的单位，须按国家相关规范安全处置甲方医疗服务过程中产生的医疗废物，并收取相应的处理处置费用。

六、乙方须按国家有关危险废物运输管理规定实施运输，若因不规范运输产生的后果，由乙方承担。

1、甲方自备医疗废物利器盒及小号专用桶等，乙方向甲方提供周转箱。甲方负责保管乙方提供的周转箱、包装袋等专用盛装物品，不得挪作它用，损失或丢失周转箱按每个 100 元赔付给乙方。

2、甲、乙双方经办人在医疗废物交接时须指定具体负责人对数量、种类进行确认并在填写的《医疗废物转移联单》上签字。

七、乙方将对甲方的医疗废物进行不定期抽查，如有发现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混入医疗垃圾，将按当月医疗废物处理处置费的 1 倍计算罚金。

八、医疗废物处置收费标准及结算方法

1、收费标准：按物价部门核定的益阳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标准执行。

A、有核定床位的医疗卫生机构按上年度病人实际占有床位数收费，经核定甲方上年度实际使用床位数 80 床，收费标准每床每日为 23 元，年处置费为 21800 元，(大写) 金额为 贰万壹仟捌佰元整 元。

B、无固定床位的医疗卫生机构按物价核定文件规定按月收取，甲方每月医疗废物处置费为人民币 7 元，年处置费为 7 元，(大写) 金额为 7 元。

2、结算方式：

A、有固定床位的医疗卫生机构(较大医院)：采用按月收取的方式，于每月 5 日前将处置费用存入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B、无固定床位的医疗卫生机构：签订合同时及交付全年的处置费，请按时将处置费用存入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乙方银行账户名：益阳市特许医疗废物集中处理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430601010000247764~~

开户银行：益阳市建设银行银星支行


6236683010000247764

附件 5 危废转移联单及台账登记

医疗废物转移联单

医疗卫生机构名称：[Handwritten Signature] 编号：**43099627**
 医疗废物转运单位：益阳市特许医疗废物集中处理有限公司 时间：2020年 3月

日期	感染性废物		损伤性废物		其他医疗废物		医疗卫生机构交接人员签名	废物运送人员签名	交接时间
	体积 (箱)	重量 (kg)	体积 (箱)	重量 (kg)	体积 (箱)	重量 (kg)			
1	-	-	-	-	-	-	肖松云	肖松云	2.12
2	-	23.5	-	1.3	-	-	肖松云	肖松云	
3	4	24.5	-	1.3	-	2.4	肖松云	肖松云	2.14
4	-	21	-	1.3	-	-	肖松云	肖松云	
5	-	13+21	-	1.1	-	-	肖松云	肖松云	11.23
6	-	31	-	2.1	-	-	肖松云	肖松云	
7	-	23.4	-	-	-	-	肖松云	肖松云	13.20
8	-	-	-	-	-	-	肖松云	肖松云	
9	3	27.5+2.3	-	-	-	-	肖松云	肖松云	13.20
10	2	21	-	1.3	-	1.	肖松云	肖松云	
11	2	32.5+3.	-	-	-	-	肖松云	肖松云	11.23
12	-	14.	-	4.3	-	-	肖松云	肖松云	11.25
13	-	24.5	-	-	-	-	肖松云	肖松云	11.23
14	3	39+1.4	-	1.3	-	2.	肖松云	肖松云	1.20
15	-	-	-	-	-	-	肖松云	肖松云	
16	-	35.5	-	-	-	-	肖松云	肖松云	1.30
17	-	31	-	1.3	-	2	肖松云	肖松云	11.25
18	4	23.9	-	-	-	-	肖松云	肖松云	1.30
19	-	20.5	-	1.5	-	-	肖松云	肖松云	
20	-	0.95	-	-	-	-	肖松云	肖松云	12:30
21	-	23	-	1.5	-	-	肖松云	肖松云	11.25
22	-	32	-	1.3	-	2.5	肖松云	肖松云	1.22.4
23	-	-	-	-	-	-	肖松云	肖松云	
24	3	-	-	-	-	-			
25									
26									
27									
28									
29									
30									
31									



第一联：存根（白） 第二联：客户（红）

注：本联单一式两份，每月一张，由外单位医疗废物运送人员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人员交接时共同填写，分别保存，保存时间为5年。

医疗废物转移联单

医疗卫生机构名称：

湖南

编号：43099627

医疗废物转运单位：益阳市特许医疗废物集中处理有限公司

时间 2020年 3月

日期	感染性废物		损伤性废物		其他医疗废物		医疗卫生机构交接人员签名	废物运送人员签名	交接时间
	体积 (箱)	重量 (kg)	体积 (箱)	重量 (kg)	体积 (箱)	重量 (kg)			
1	-	-	-	-	-	-	肖松云	彭志平	2.10
2	-	23.5	-	1.3	-	-	肖松云	彭志平	2.11
3	4	24.5	-	1.3	-	2.4	肖松云	彭志平	2.11
4	-	21	-	1.3	-	-	肖松云	彭志平	11.23
5	-	13+21	-	1.1	-	-	肖松云	彭志平	11.23
6	-	31	-	2.1	-	-	肖松云	彭志平	11.23
7	-	23.4	-	-	-	-	肖松云	彭志平	11.23
8	-	-	-	-	-	-	肖松云	彭志平	11.23
9	3	27.5+23.7	-	-	-	-	肖松云	彭志平	11.23
10	2	21	-	1.3	-	1	肖松云	彭志平	11.23
11	2	32.5+3	-	-	-	-	肖松云	彭志平	11.23
12	-	14	-	4.3	-	-	肖松云	彭志平	11.23
13	-	24.5	-	-	-	-	肖松云	彭志平	11.23
14	3	39+1.4	-	1.3	-	2	肖松云	彭志平	11.23
15	-	-	-	-	-	-	肖松云	彭志平	11.23
16	-	35.5	-	-	-	-	肖松云	彭志平	11.23
17	-	31	-	1.3	-	2	肖松云	彭志平	11.23
18	4	23.9	-	-	-	-	肖松云	彭志平	11.23
19	-	20.5	-	1.5	-	-	肖松云	彭志平	11.23
20	-	0.95	-	-	-	-	肖松云	彭志平	11.23
21	-	23	-	1.5	-	-	肖松云	彭志平	11.23
22	-	32	-	1.3	-	2.5	肖松云	彭志平	11.23
23	-	-	-	-	-	-	肖松云	彭志平	11.23
24	3	-	-	-	-	-	-	-	-
25	-	-	-	-	-	-	-	-	-
26	-	-	-	-	-	-	-	-	-
27	-	-	-	-	-	-	-	-	-
28	-	-	-	-	-	-	-	-	-
29	-	-	-	-	-	-	-	-	-
30	-	-	-	-	-	-	-	-	-
31	-	-	-	-	-	-	-	-	-

第一联：存根（白） 第二联：客户（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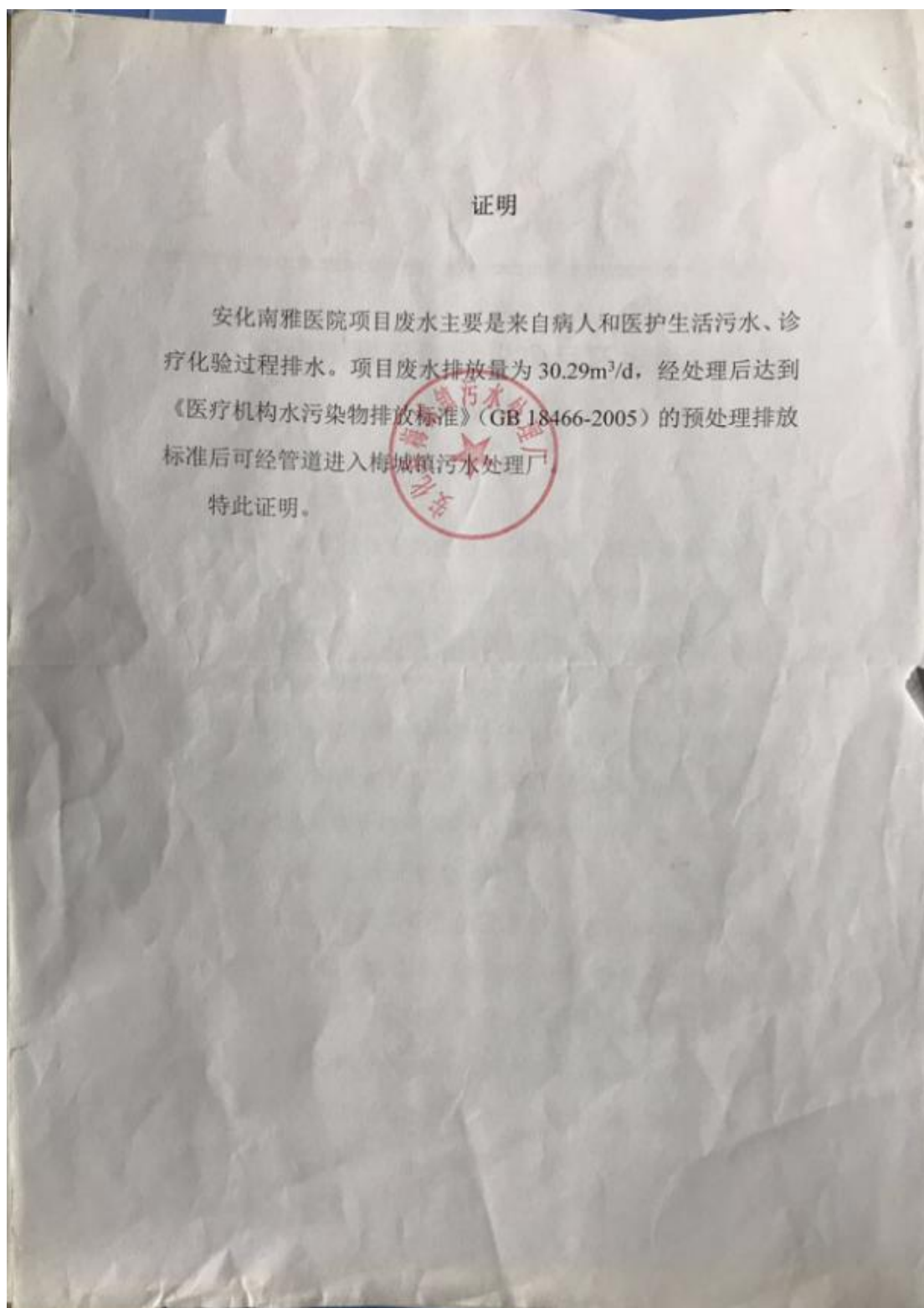
注：本联单一式两份，每月一张，由外单位医疗废物运送人员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人员交接时共同填写，分别保存，保存时间为5年。

医疗废物处置台帐明细

分类 时间	医疗废物产生 科室	感染性废物 (数量或重量 kg)	损伤性废物 (数量或重量 kg)	其它	周或月小计 (数量或重量 kg)	处置方式	处置人 签名	经办人 (医废公司) 签名
2	血	235	1.3				付伟珍	
3	血	295	1.3	2.4			付伟珍	
4	血	21	1.3				付伟珍	
5	门诊	1.3	1.1				赵淑双	
5	血	21					付伟珍	
6	血	31		2.4			付伟珍	
7	门诊	1.95					赵淑双	
7	血	215					付伟珍	
9	血	275		2.4			付伟珍	
3/9号	急诊科	2.37					晋要军	
10	血	21	1.3	1			付伟珍	
11	血	295					付伟珍	
3-11	内科	21	3.05				晋要军	
12	血	14	1.3	2			付伟珍	
13	血	265					付伟珍	
14	血	39	1.3				付伟珍	
14	门诊	1.18					赵淑双	
14	门诊	0.24					赵淑双	
3-16	内科	7					晋要军	
16	血	285					付伟珍	
17	血	31	1.3	2			付伟珍	
18	血	215					付伟珍	
18	综合	2.48					晋要军	
19	血	205			1.5		付伟珍	
20	门诊	0.95					赵淑双	
21	血	22			1.5		付伟珍	
21	门诊	1.00					赵淑双	

备注：医疗废物处置公司统一回收的注明箱数与重量，村卫生室或个体诊所焚烧处置的可以明确到种类数量（如一次性5ml注射器10个，一次性输液管3根等）或重量kg。

附件 6 污水接管网证明



附件 7 污水处理设施运行台账

日期	设备运行状况	原料购进情况	日用原料量	日排水量 (吨)	测试情况				是否故障及原因	解决办法	污泥处置情况	操作员签名
					上午时间	上午余氯	上午PH	下午时间				
2月 19	√		加次氯酸钠 2kg	7	5	3		6	3			
20	√			7	6	3		6	3			
21	√			7	5	4		6	3			
22	√		加次氯酸钠 1kg	7	3	5		4	6			
23	√			7	2	5		3	5			
24	√			7		6			6			
25	√		加次氯酸钠 2kg	7		6			7			
26	√			7		7			7			
27	√			8		6			6			
28	√		加次氯酸钠 2kg	8		7			6			
29	√			8		6			6			
3月 1日	√		加次氯酸钠 1kg	8		7			6			
2	√			8		7			7			
3	√			8		7			7			
4	√			8		6			7			
5	√		加次氯酸钠 1kg	8		7			6			
6	√			8		7			7			
7	√			8		6			6			
8	√		加次氯酸钠 2kg	8		6			7			

医疗机构污水、污泥处置记录台帐

日期	设备运行状况	原料购进情况	日用原料量	日排水量(吨)	测试情况				是否故障及原因	解决办法	污泥处置情况	操作员签名
					上午	下午	时间	PH				
9	√			8								
10	√			8								
11	√		加水0.01H 药粉 2kg	8								
12	√			8								
13	√			8								
14	√		加水0.01H 药粉 1kg	8								
15	√			8								
16	√			8								
17	√		加水0.01H 药粉 2kg	8								
18	√			8								
19	√			8								
20	√		加水0.01H 药粉 2kg	8								
21	√			8								
22	√			8								
23	√		加水0.01H 二氧化氯 2kg	8								
24	√			8								

附件 8 关于建设项目真实情况说明

关于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资料真实情况说明

我司安化南雅医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由湖南宏晟环保技术研究有限公司完成《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通过评审，2019 年 1 月 11 日通过安化县环境保护局审批，批准文号为安环审（表）[2019]05 号。

我司安化南雅医院有限公司生产设施及配套设施运行正常，初步具备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基础条件。鉴于上述条件，我司安化南雅医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委托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负责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所编制的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里面的工程内容、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等除监测以外的其它文本内容均由我司提供相关材料给其单位编制验收监测报告文本。我司安化南雅医院有限公司保证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所编制的《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文本内容的真实性。如我公司对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隐瞒或者虚报相关材料，其相关法律责任由我安化南雅医院有限公司自行承担。

安化南雅医院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盖章）



安化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执行标准的函

湖南宏晟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已进入环评阶段，根据该项目在我县所处的地理位置及功能区划，其环境影响评价应执行下列标准：

一、环境质量标准

1、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2、地表水环境：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

3、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4a类标准，其余三面执行2类标准。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

1、大气污染物：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2、水污染物：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的排放标准。

3、噪声：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北面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4类标准，其余三面执行2类标准。

4、固体废物：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2013修改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要求；污泥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附件10 验收意见及签到表

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4月7日，安化南雅医院根据《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安化南雅医院）、验收监测单位（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及专家组（名单附后）组成。验收工作组现场查看并核实了本项目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验收监测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编制情况的详细介绍。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益阳市安环县梅城启安开发区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内容：项目建设一栋五层医技综合楼，1-2F为诊断科室和病房，3-4F为住院部，5F为血压透析，污水处理站及医疗废物暂存间均设置于1F西南侧密闭房间内；设置床位100床，其中血液透析单元50个、腹膜透析单元3个，主要经营范围为肾病、血液透析室(中心)、剂科、检验科、病理科、放射科。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19年1月由湖南宏晟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对其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并于2019年1月通过了原安化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安环审（表）[2019]05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2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11%。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本项目竣工环保总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相关资料结合现场踏勘，本项目相对环评阶段，主体建设内容基本相同，不涉及《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中的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医疗废水与通过化粪池与处理后的生活污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梅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简述：废水经化粪池或预处理池后，经排水管网进入调节池，调节池前部设置自动格栅，格栅去除污水中的纱布、塑料袋等固体医疗垃圾，防止水中较大的物体进入后续单元。调节池内设提升水泵，对水质、水量进行均调。污水经提

升后进入沉淀池，消毒采用电解法制备二氧化氯消毒工艺，消毒后外排。

（二）废气

污水站水池采用封闭式，定期喷洒除臭剂进行除味，医疗废物日产日清，以减小恶臭污染物对外环境的影响。

（三）噪声

项目水泵安装于地下，并采取隔振措施，同时在设备选型上选用低噪声设备；空调风机出风口安装低噪声设备，中央空调冷却塔设置于楼顶紧靠东北侧，冷却塔四周设置隔声屏障等；靠医院进出道路一侧设置绿化隔离带，加强交通管理，规定车辆进出减速慢行，通过上述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医疗废物收集后装入收集筒内，暂存于一楼西南侧的医疗废物暂存间临时贮存，医疗废物暂存间面积13m²，封闭化管理，并设置防渗措施，每天转运一次，以上危废统一交由益阳市特许医疗废物集中处理有限公司处置；废水处理站污泥因运行时间较短，目前暂未产生；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25日对项目外排污染物的监测结果表明：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污水处理站外排废水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余氯、粪大肠菌浓度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要求，氨氮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要求。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无组织废气监控点中臭气浓度、氨、硫化氢浓度监测结果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中标准要求。

（三）场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院界东、南、西侧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要求；北侧昼、夜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区标准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经现场检查、采样监测及实验室分析，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基本落实到位，废水、废气、噪声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能得到安全处置。总体而言，工程建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可控。

六、验收结论

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基本完备，技术资料基本齐全，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验收工作组经认真讨论，认为本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可正式投入运行。

七、后续要求

1、按规范要求设置废水排放口，对医疗废物暂存间及废水处理设施加强管理，完善各类固废外运台账及废水处理运行记录。

2、加强环保设施的检修、维护，对外排废水、废气及场界噪声开展定期监测，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件。

验收工作组

2020年4月7日

安化南雅医院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时间：

地点：

验收工作组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电话	签名
成员	何志中	安化南雅医院	经理	18711799888	何志中
成员	周作	湖南南景玺环保	工程师	18073282535	周作
成员	陈建奇	湖南省环境监察总队(退休)	工程师	13993709138	陈建奇
成员	熊国峰	湖南省环境监察总队	工程师	17363709544	熊国峰
成员					
成员	文鑫	湖南南精研科 熊国川	技术员	15211081853	文鑫
成员					
成员					
成员					

附件11 公示截图

附件12 检测报告



JNKE 精科检测
JNKE TESTING INSTITUTION

报告编号：JK2003906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安化南雅医院有限公司

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日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检测报告无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章、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本检测报告不得涂改、增删。
- 3.本检测报告只对采样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 4.本检测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 5.未经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 6.对本检测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检测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 7.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

地址：中国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振华路 519 号聚合工业园 16 栋 604-605 号

邮编：410000

电话：0731-86953766

传真：0731-86953766

1 项目信息

项目信息见表 1。

表 1 项目信息一览表

项目地址	湖南省益阳市安化县梅城镇启安开发区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采样日期	2020.3.24~2020.3.25
检测日期	2020.3.24~2019.4.2
备注	1.检测结果的不确定度：未评定； 2.偏离标准方法情况：无； 3.非标方法使用情况：无； 4.分包情况：无； 5.检测结果小于检测方法检出限用“检出限+L”表示。

2 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表 2。

表 2 检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水	★1#污水处理设施出口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余氯、粪大肠菌群、氰化物、汞、铬	3次/天，连续2天
无组织废气	○1#厂界上风向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3次/天，连续2天
	○2#厂界下风向		
厂界噪声	▲1#厂界东侧外1m处	厂界环境噪声	昼、夜各监测1次，连续2天
	▲2#厂界南侧外1m处		
	▲3#厂界西侧外1m处		
	▲4#厂界北侧外1m处		
备注	1. 采样点位、检测项目及频次由委托单位指定； 2.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详见附件 1。		

3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见表 3。

表 3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PHS-3C 型 pH 计, JKFX-017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KHCO _D 消解器, JKFX-FZ-013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AS 220.R1 电子天平, JKFX-065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UV-51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KFX-010	0.025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LRH-150F 生化培养箱, JKFX-023	0.5mg/L
	总余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586-2010)	UV-51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KFX-010	0.03mg/L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347.2-2018)	DH124D 精密培养箱, JKFX-070	20MPN/L
	汞	水质 汞、砷、硒、镉、铊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PF6-M1 非色散原子荧光光度计, JKFX-005	0.00004mg/L
	铬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ICAP 70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JKFX-068	0.03mg/L
	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异烟酸-巴比妥酸光度法 (HJ 484-2009)	UV-51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KFX-010	0.001mg/L
废气	硫化氢	污染源废气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UV-51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KFX-010	0.001mg/m ³
	臭气浓度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3L 气袋	10 (无量纲)
	氨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UV-51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KFX-010	0.01mg/m ³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JKCY-017	/

4 检测结果

4.1 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4-1:

4.2 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废水检测结果见表 4-2;

4.3 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4-3。

表 4-1 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 位	采样日期	监测结果 (mg/m ³)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氨			硫化氢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1#厂 界上风 向	2020.3.24	10L	10L	10L	0.19	0.22	0.21	0.013	0.015	0.012
	2020.3.25	10L	10L	10L	0.17	0.21	0.19	0.015	0.011	0.014
○2#厂 界下风 向	2020.3.24	10L	10L	10L	0.25	0.27	0.23	0.016	0.017	0.013
	2020.3.25	10L	10L	10L	0.24	0.29	0.26	0.018	0.020	0.016
标准限值		10			1.0			0.03		

注：标准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标准限值。

本页以下空白

表 4-2 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样品状态	检测结果 (mg/L, pH 值; 无量纲; 粪大肠菌群; MPN/L)									
			pH 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余氯	粪大肠菌群	铬	汞	氟化物
污水处理设施出口	2020.3.24	微黄微臭微浊	7.26	43	230	72.5	15.2	4.26	1.1×10 ³	0.03L	0.00041	0.001L
		微黄微臭微浊	7.14	45	212	73.6	13.7	3.78	1.3×10 ³	0.03L	0.00043	0.001L
		微黄微臭微浊	7.37	51	220	71.5	16.1	4.06	1.3×10 ³	0.03L	0.00042	0.001L
污水处理设施出口	2020.3.25	微黄微臭微浊	7.42	59	245	72.1	14.6	3.92	1.2×10 ³	0.03L	0.00042	0.001L
		微黄微臭微浊	7.18	55	208	77.6	12.9	4.34	1.3×10 ³	0.03L	0.00044	0.001L
		微黄微臭微浊	7.22	47	237	71.6	14.1	3.86	1.2×10 ³	0.03L	0.00042	0.001L
标准限值			6~9	60	250	100	45	2~8	5000	1.5	0.05	0.5

注: 氨氮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其余标准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原处理标准; 粪大肠菌群样品数据由长沙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

本页以下空白

表 4-3 安化南雅医院建设项目建设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 Leq[dB(A)]		标准限值 Leq[dB(A)]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	2020.3.24	53.3	43.9	60	50
	2020.3.25	52.9	45.0	60	50
厂界南	2020.3.24	52.5	44.7	60	50
	2020.3.25	54.7	43.1	60	50
厂界西	2020.3.24	54.5	42.5	60	50
	2020.3.25	52.7	43.5	60	50
厂界北	2020.3.24	56.1	44.9	70	55
	2020.3.25	57.2	43.9	70	55

注：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4类标准

检测报告结束

编制：文鑫鑫

审核：龙舟

签发：（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0年4月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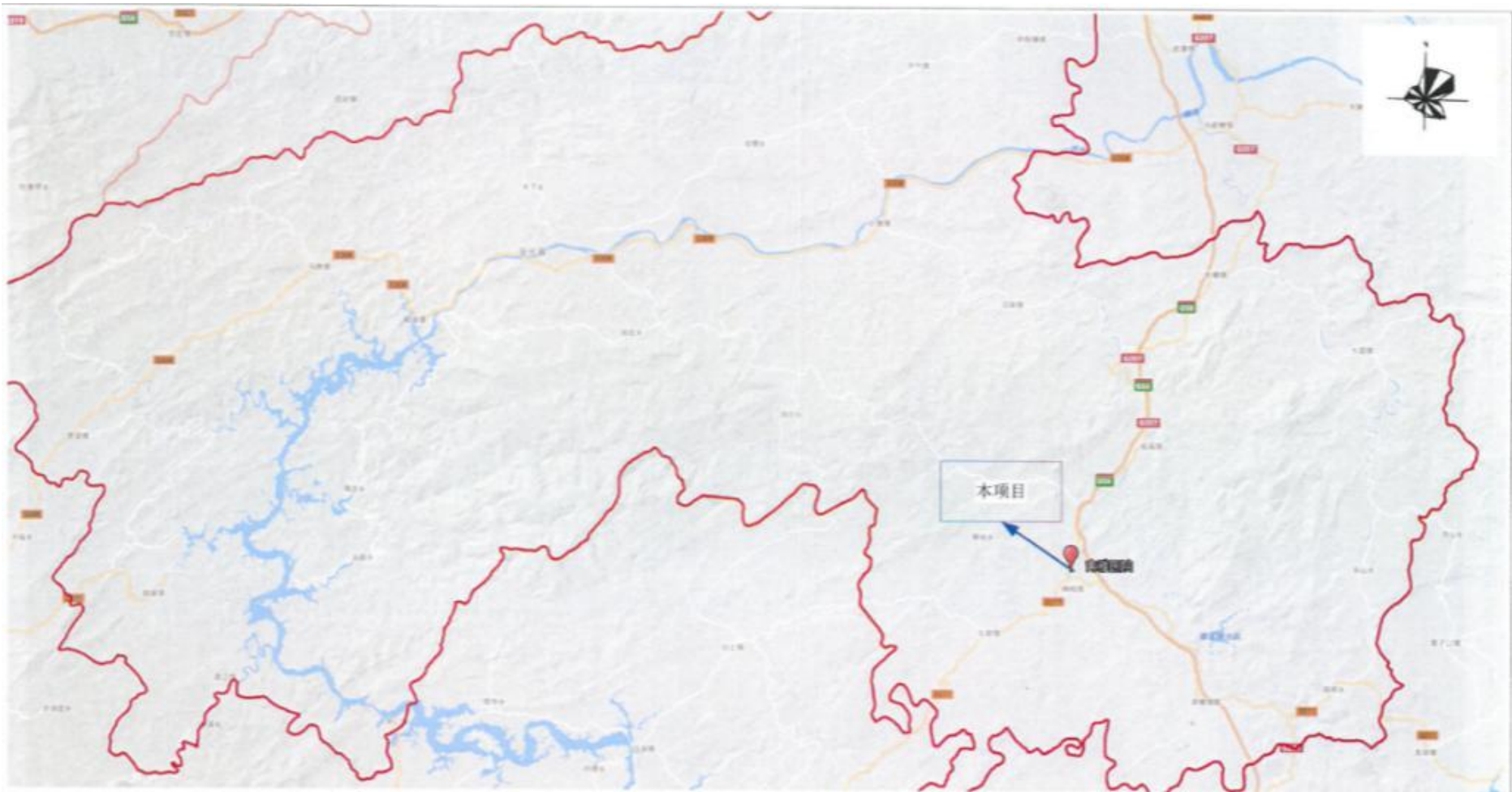


附件 1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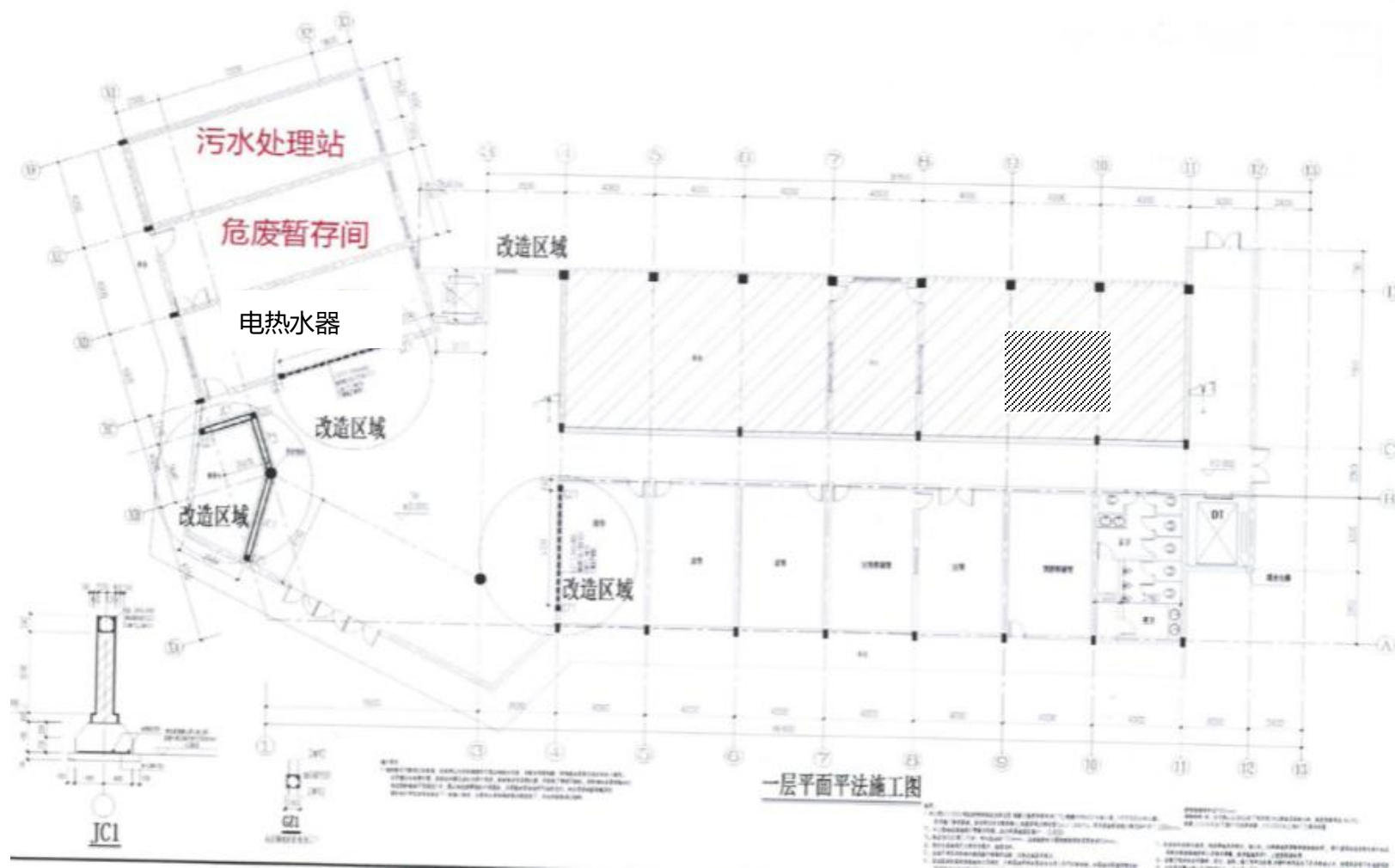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温度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o1#厂界上风向	2020.3.24	26.5	100.8	西南	2.1
	2020.3.25	27.1	100.7	西南	2.4
o2#厂界下风向	2020.3.24	26.7	100.8	西南	2.1
	2020.3.25	27.0	100.7	西南	2.4

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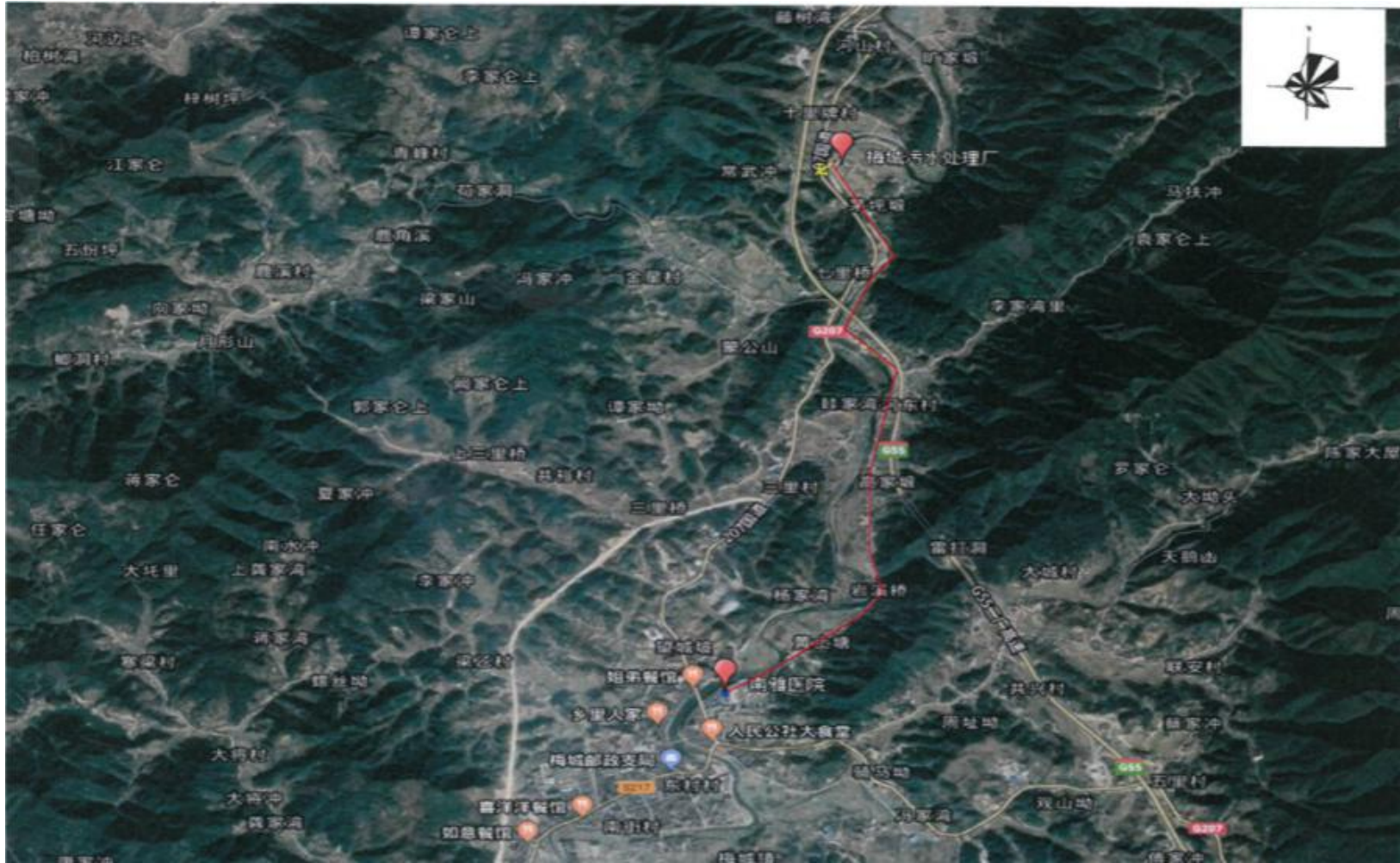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平面布置图



附图3 排水路径图



附图4 监测布点图



附图5 项目环保目标图



附图 6 部分现场采样照片



废水检测照片



废气检测照片



噪声东



噪声南



噪声西



噪声北